

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及 2017 年 6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兴股份：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、《同兴股份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0）。

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完成权益分派，并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工商备案手续，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取得新的营业执照，注册资本金由 7,436 万元变更为 8,923.2 万元。营业执照的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编号：2017-022

董事会

2017年6月29日